**平江十中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**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事业人员 95 人。离休人员 0 人，退休人员 12 人。

二、预算收支基本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收入预算合计 881.95 万元，其中：公共财政拨款资金 843.31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38.64 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本年度支出预算 881.9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868.07 万元，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819.64 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 48.43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万元；项目支出 13.88 万元。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81.95 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18年年初预算数为 868.07 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18年年初预算数为 13.88 万元，是指单位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1 万元。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17年减少（增加） 2.9 万元，主要是公务接待一般都在学校食堂接待，严格按标准执行。